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下属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1），公司下属公司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沐禾”）中标丘北县红旗灌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投资概算约8,000万元。目前，本项目的相关合同已完成签署，具体情况如下：

一、合同风险提示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受国家政策、合同双方情况的变化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合同中部分或者全部内容条款无法执行的情况。公司后续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1、基本情况

（1）丘北县水务局

丘北县水务局为政府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云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类型：全民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王建春

注册资本：2,623万元人民币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76号

经营范围：水文、水资源利用研究，水利水电规划，水利水电工程勘察（甲级），水利设计（甲级），电力行业专业乙级，环境影响评价（乙级），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丙级；测绘甲级、乙级，工程总承包（甲级），岩土工程及建材试验（壹级），科技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人员培训；工程勘察劳务类；水利工程、水电、岩土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咨询甲级；水利工程、水电项

目管理资格甲级；市政公用（给排水）、其他（移民工程）丙级；兼营范围：水利水电经济定额编制及修定，水利水电工程项目内的其它公用及配套工程，建筑材料，机电成套设备，装饰材料，金属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类似交易情况：

（1）除本合同外，公司最近三年未与云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发生过类似交易。

（2）2018年11月28日，由京蓝沐禾与丘北县水利水电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组建的项目公司京蓝沐禾（丘北）节水灌溉有限责任公司与丘北县水务局签署了《丘北县普者黑高效节水灌溉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合同》，金额为12,791.46万元，占京蓝沐禾201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8.23%；占公司201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5.25%。

3、履约能力分析

丘北县水务局为政府机构，云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为事业单位，均具备良好的信用状况和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2019年9月27日，京蓝沐禾、云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合称“承包人”）与丘北县水务局签署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该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丘北县红旗灌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项目概况：施工单位的工程承揽范围为丘北县红旗灌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工程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施工；设计单位的服务范围为丘北县红旗灌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工程的勘察、初步设计（含概算）、图纸设计工作。

承包范围及内容：（1）设计部分：完成丘北县红旗灌区人畜饮水提升改造项目所涉及的全部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含工程勘察及工程概算编制）、施工图纸设计。具体工作以招标人实际委托通知为准。

（2）施工部分：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为准。

合同工期要求：施工总承包工期：540日历天；设计工期：接到任务书后，120天完成初步设计（含概算），初步设计批复后60天完成施工图设计，30天内提供经审图合格的全套施工图纸。（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2、合同价格：

(1) 承包人承诺建安工程费（本项目批复的实施方案中建安工程费）下浮优惠率 1.1%；

(2) 承包人设计文件应满足发包人功能、规模要求。设计总费用为按相关部门最终确定的建安工程费为准，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计算后勘测设计费下浮 2%。

3、资金来源：

资金主要来源于 2019 年、2020 年政府专项资金，政府专项资金不足部分从丘北红旗水库灌区补充耕地项目政府收益部分拨付。

4、款项支付：

工程施工进度款按片区完工结算支付。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1、本项目投资概算约 8,000 万元，此次合同的签订使该项目得到有效落实，若未来能够顺利实施，将对京蓝沐禾及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本项目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2、由于本合同的履行可能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方面原因导致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存在一定的风险。公司将在实施项目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日